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琼市监质监〔2020〕13号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20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 计划（第二批）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洋浦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参照市场监管总局2020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工作部署，并结合我省实际，省局组织制定了2020年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第二批）（见附件）。

抽查计划坚持民生导向和问题导向，突出抽查百姓关心关注及质量安全水平较低以及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蓝天保卫战、道路运输安全整治、消防安全工作部署等要求加强监管的产品，

重点检测涉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指标。共包括 84 种产品，其中日用及纺织品 18 种、电子电器产品 15 种、轻工产品 10 种、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 8 种、农业生产资料 12 种、机械及安防产品 17 种、电工及材料产品 2 种、食品相关产品 2 种，抽查方式主要在流通市场进行抽样。

省局将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投标，由第三方检测机构承检，按照计划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向社会公开发布抽查结果，并对产品质量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处理。各市、县、自治县、洋浦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管局可参考本抽查计划产品品种，结合本地实际制定抽查计划，开展地方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工作。

附件：2020 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计划（第二批）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 5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 年 5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2020 年产品质量省级监督抽查计划 (第二批)

一、日用及纺织品（18 种），抽查方式：市场或生产企业抽样。

1. 儿童学生用品（7 种）：儿童及婴幼儿服装、童车、童鞋、玩具、学生文具、学生书包、儿童台灯。

2. 纺织品（8 种）：蚕丝被、床上用品、针织品、衬衫、休闲服装、女士内衣、睡衣家居服、非医用口罩。

3. 箱包鞋类（3 种）：老年人专用鞋、皮鞋、箱包。

二、电子电器（15 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家用电器（10 种）：液体加热器（电热水壶、电热锅、电热开水瓶、电炖锅等）、电冰箱、房间空气调节器、家用电动洗衣机、储水式电热水器、吸油烟机、电磁灶、电饭锅、电风扇、电吹风。

2. 电子产品（2 种）：平板电视、转换器。

3. 照明光源及灯具（3 种）：固定式通用灯具、嵌入式通用灯具、普通照明用 50V 以上自镇流 LED 灯具。

三、轻工产品（10 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家化产品（8 种）：洗衣粉、衣料用液体洗涤剂、织物柔顺剂、家居清洁剂（厨房清洗剂、卫生间清洗剂、居室清洗剂）、洗手液、沐浴剂、洗发液（含洗发膏）、洗面奶（含洗面膏）

2. 其他轻工产品（2 种）：晴雨伞、电动牙刷。

四、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8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建筑材料（2种）：钢筋、管材。
2. 装饰装修材料（6种）：内外墙涂料、内外墙用腻子、建筑内外墙用底漆、陶瓷砖、卫生洁具软管、家用燃气用橡胶和塑料软管及软管组合件。

五、农业生产资料（12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化肥（10种）：复混肥料、尿素、过磷酸钙、农业用硫酸钾、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掺混肥料（BB肥）、钙镁磷肥、硫酸钾镁肥、氯化铵、生物有机肥、
2. 农膜（2种）：聚乙烯吹塑农用地面覆盖薄膜、农业用聚乙烯吹塑棚膜

六、机械及安防产品（17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车辆相关产品（11种）：车用尿素水溶液、车用汽油、柴油、汽油机油、柴油机油、机动车发动机冷却液、机动车辆制动液、汽车车窗玻璃遮阳膜、电动车充电器、汽车轮胎、摩托车乘员头盔。
2. 消防产品（5种）：手提式灭火器、消防水枪、消防水带、室内消火栓、消防应急照明灯。
3.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1种）：防盗安全门。

七、电工及材料产品（2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1. 电器附件（1种）：延长线插座。
2. 其他电工产品（1种）：电线电缆。

八、食品相关产品（2种），抽查方式：市场抽样。

不锈钢器皿、婴幼儿用塑料奶瓶。